

縣長 李化英

浙 省 教 育 廳 令
事 為 轉 發 三 十 四 年 度 部 辦 中 等 學 校 教 員 獎 助 金 領 據 查 收
由 轉 給 取 據 呈 廳 核 轉 由
查 三 十 四 年 度 中 等 學 校 教 員 獎 助 金 業 經 本 廳 核 撥 到 廳 除 分 令 外 合 行 檢 附 轉 發 清 單 一 份 空 白 領
據 二 份 並 隨 匯 該 教 員 李 必 才 子 二 員 獎 助 金 國 幣 五 十 元
此 令
計 隨 發 清 單 一 份 空 白 領 據 二 份 獎 助 金 一 十 元
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八月二十六日

令 緡 雲 縣 私 立 仙 都 中 學



00024